

表3

武昌区本级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税收返还和 转移支付情况表（分地区、分项目）

单位：万元

预算科目	预计完成数	备注
合 计	392,483	
返还性收入及一般性转移支付收入	367,483	
增值税和消费税税收返还收入	7,014	中央、省按体制对区的增值税、消费税返还和所得税基数返还等
增值税“五五分享”税收返还收入	126,903	
所得税基数返还收入	7,659	上级政府（中央、省、市）根据下级政府标准需求与财政支出的差额，以及考虑人口、资源、财力等因素，按统一公式计算确定的补助资金。下级政府可统筹安排使用
均衡性转移支付收入	28,615	
县级基本财力保障机制奖补资金收入	3,746	
结算补助收入	2,012	
产粮(油)大县奖励资金收入	821	
固定数额补助收入	38,545	
民族地区转移支付收入	110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转移支付收入	1,000	
一般公共服务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209	
公共安全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355	
教育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59,025	
科学技术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770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858	
社会保障和就业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33,334	
医疗卫生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17,924	
节能环保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1,223	
城乡社区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106	
农林水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1,774	
交通运输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4	
金融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6,000	
住房保障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29,476	
粮油物资储备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其他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其他一般性转移支付收入		
专项转移支付收入	25,000	
一般公共服务	544	
外交		
国防	530	
公共安全		
教育	3,500	
科学技术	27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	650	
社会保障和就业	1,218	
卫生健康	273	

表3

武昌区本级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税收返还和 转移支付情况表（分地区、分项目）

单位：万元

预算科目	预计完成数	备注	
节能环保	302	上级政府（中央、省、市）为实现特定政策目标，以及对委托代理事物进行补偿而设定的专项补助资金。下级政府需按规定用途使用	
城乡社区	10,888		
农林水	1,002		
交通运输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	1,360		
商业服务业等	715		
金融	3,50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			
住房保障			
粮油物资储备	83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	158		
其他收入			
注：本级无对下级政府的转移支付。			
上解上级支出	804,702		上解支出是指下级财政部门将本年度的财政收入上解至上一级财政部门
体制上解支出	139,783		
专项上解支出	664,919		